

内部参考
妥为保管

土地观察

2015 第 3 期（总第 3 期）



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
Land Academy for National Development Zhejiang University

2015 年 5 月 15 日

【编者按】2015 年 4 月 26 日上午，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第一届学术委员会在北京成立并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4 月 26 日下午，研究院召开了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暨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研讨会。委员们对研究院的发展提出了非常中肯和建设性的意见，对研究院寄予相当高的期望。在一定程度上，很多意见和建议也是对中国土地问题的深入观察和思考。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和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都是极其复杂的问题，与会专家发表了大量真知灼见。总体看，专家们对于农村土地制度改革认识已经非常深入，但不一致；对自然资源体制改革的认识则还不够到位，也不一致。两个题目都有很大的深化研究空间。

《土地观察》第 3 期对这两个会议成果予以报导，以期引起同仁的关注和进一步讨论。

目 录

- 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简报..... - 3 -
- 国土资源部党组成员、总规划师严之尧同志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上的致辞..... - 9 -
- 浙江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邹晓东研究员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上的致辞 - 12 -
- 中国工程院院士、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郭仁忠教授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 14 -
-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副主任、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郑文聚研究员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 17 -
-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隆国强研究员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 19 -
- 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学术委员会主任丁仲礼院士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 24 -
- 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研讨会专家发言摘要..... - 27 -
- 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研讨会专家发言摘要..... - 35 -
- 国土资源部调控和监测司吴太平副司长在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暨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研讨会上的总结讲话 - 39 -

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简报

2015年4月26日上午，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并在北京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由吴次芳院长主持，国土资源部党组成员严之尧总规划师、浙江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邹晓东研究员分别代表国土资源部、浙江大学在大会上致辞。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由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学术委员会主任丁仲礼院士主持，中国工程院院士郭仁忠研究员、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隆国强研究员、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副主任郟文聚研究员等30多位学术委员会委员，围绕研究院的目标定位、重点研究领域、智库建设等议题畅所欲言，为研究院的建设和发展献计、献策、把脉、定向。

一、目标定位

关于研究院的目标定位，委员们普遍认同国家智库建设的提法，但除此之外，多数委员都对研究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主要集中在以下五个方面：

- 1、要保持开放性。通过建立开放基金、设立驻院研究人员制度、与新媒体结合等方式，实现小机构、大平台、大网络，把专家们和相关从业者联系起来，实现人员、信息和心态的开放。

- 2、要坚持独立性。独立性主要是指独立于特定的利益集团之外。

- 3、要把研究院建成为一个学术研究高地。通过定期举办学术研讨会、联合兄弟院校共同攻克开放课题等形式，把研究院打造成为学

术研究的重大平台和实体，不断提升土地资源管理的科技水平以及土地学科在国家重大政策出台前的话语权。

4、要建立战略联盟。利用国土部及学术委员会委员在全国分布的广泛性，建立跨地区、跨学科和跨学校、跨研究院所的研究网络，形成研究中国土地问题的战略联盟。

5、要注重与国际接轨。围绕土地资源科学技术核心，广泛开展国际合作。合作不限于学术，还要努力学习世界著名高校人才培养的经验。

二、重点研究领域

在研究院的重点研究领域方面，委员们比较一致的观点是要加强基础研究，但究竟侧重于哪个方向，偏硬些还是偏软些，委员们的意见有所分歧，有人主张把侧重点转向土地工程技术研究，但也有人主张，要重视土地研究的继承和发展，土地制度建设是龙头，应继续成为研究的重点。持中间观点的也为数不少，即主张适度硬化以解决土地的学科问题，从制度、价格向科学化方向发展，软硬兼施，“行政、法律、经济、工程科技”四架马车齐驱，推动土地科学的发展。

在具体的选题方面，委员们也提了很多设想：

1、围绕“土地与国家发展”大主题，重点关注土地对多行业影响、与国家战略关系、对宏观管理的含义等基础性、关键性方向。

2、围绕重大问题开展跨学科综合研究，组建协同创新中心。

3、将基础性的制度、科技创新与应用研究结合起来，同时也要关注国家短期国土领域的热点问题。

4、建议每年确定一个主题，开展土地问题社会调查，真正掌握社会实践和政策需求，避免现阶段土地制度、政策不切实际以及社会认可度低的问题。

5、关注农村土地在未来 50-100 年的变化(人口迁移、村庄消亡、耕地荒废)。

6、调整目前我国土地管理的行政架构、管理内容和管理方法。通过科技支撑的手段，研究新的更科学、更高效、更透明、更经济的土地资源管理的内容、方法、对象等，如远程通讯技术与土地管理的结合运用于土地督察；以创新驱动土地管理，实现研究院的发展。

7、加强土地文化的研究。提升认知土地、敬重土地、利用土地、整治土地以及土地和生态文明的结合。

三、智库建设

委员们普遍认为，智库是国家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智库建设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因此，成立一个以研究土地问题为主要目标的智库和学术机构是非常重要的。对于如何做好智库建设工作，委员们的建议比较一致，主要集中在以下四个方面：

1、要做到科技先行。科技方面软的方面和硬的方面都需要加强。

2、要注重人才培养。人才培养的层次已经有了，人才培养的方向需要进一步明确。

3、要坚持学术独立性。作为与国土资源部共建的研究机构，要处理好与国土资源部的关系：一方面，要充分利用国土资源部的资源广泛开辟渠道，展现智库在国家重大问题解决中的作用；另一方面，

智库建设的目标不能局限于为国土资源部门服务，不能沦为部门发言人。

4、要主动出击。以重大项目引领社会反响，研究以深入为根本。要在提高影响力方面下足功夫。除了出版年度报告、不定期发布决策支持报告和最新研究成果、举办学术会议、建立开放基金、招收国内访问学者等手段外，还要充分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搭建新的交互平台，提高社会舆论和学科影响力。

四、学科建设

有部分委员对研究院在推动土地学科建设方面寄予厚望，甚至有委员认为，学科建设应该成为研究院的一项标志性工作或首要大事来抓。具体建议如下：

1、“土地资源管理”学科自从被置于“公共管理”一级学科下面之后，越来越弱化，要想办法硬化土地学科，具体可以以工程技术为突破口，目标是尽快建成“土地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以带动土地科学事业的全面发展。

2、要提升学科等级，改变只有概念、没有定律的现状，加强自身队伍建设。

3、土地学科的思想、理论、方法、技术应该超前于社会需求，而不应该落后于土地实务。

4、在研究院的建设过程中，可以充分吸收教育部高教司的相关经验，也可以参考环境科学推进学科建设的做法，这样可以为土地学科建设奠定一个良好的基础。

5、在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中，从99年设典到现在，里面还没有我们土地的任何职业。学科建设、国家职业分类以及现在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这三者是三位一体的关系，是互为因果、互为基础和互为依据的。有了行业才能有职业，有了职业才有人才需求，有了人才需求才有人才培养的学科建设，是一个互为因果的关系网，因此，尽快实现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中有关土地职业零的突破，是推动学科建设的头等大事。

五、其它方面

除了以上四个方面，委员们还各抒己见，对研究院在其他方面的发展提出了很多建议。

1、迫切需要学科领袖，需要强化学科组织化，推动完善土地的学科体系，把学科做大，形成一个时间表，系统认识地政、土地财产权等问题。

2、设立开放基金，开展合作研究。

3、创办一份期刊，建议了两个期刊名，即《土地科学与工程学报》或《土地与国家发展》。

4、联合设立土地工程博士和专业硕士、本科，报教育部备案。

5、与国土资源部人事司和调控司等联合做好制度改革、机构重设等工作。

6、设立驻院研究人员制度或招博士后及客座研究人员。

7、建立开放实验室和开放基金。

8、推进数据库建设与开放工作。

9、建议浙江大学对人才培养予以倾斜，明确相关博士点、硕士点的专项招生规模。

10、进一步促进土地学术生态改善，改变行政代替学术的局面。

(张蔚文整理供稿)

国土资源部党组成员、总规划师严之尧同志在

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上的致辞

尊敬的丁仲礼院士、郭仁忠院士，各位专家，各位来宾、朋友，同志们：

上午好！

2014年12月，国土资源部与浙江大学在美丽的杭州共同发起成立了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今天我们相聚在北京，召开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全体会议，共商研究院发展大计，在此，我代表国土资源部向研究院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的成立表示诚挚的祝贺，对各位专家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对大家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土地问题是一个国家的全局性、战略性、根本性的问题，国内外历史经验证明一个好的土地制度是保持政治稳定、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安定的基石。回顾两千多年的封建历史，大小农民起义连绵不断，各种变法改革层出不穷，朝代更迭接连不断，大多数的起因都是土地问题。中国革命的胜利，我党成功的土地改革起到了关键性、基础性的作用。特别是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在资源相对匮乏，资本相当不足、劳动力水平相当低下，技术水平相当落后的条件下，我们能够取得令人瞩目的经济社会发展成就，与土地制度的不断调整，使之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是分不开的。经过六十多年的社会主义实践，我国已经初步建立起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土地制度，为我们的经济

社会发展做出了历史性的贡献。

斗转星移，我们又站在了呼唤土地制度改革的历史关口，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化，现行土地制度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的问题逐渐显现，需要我们紧跟形势，与时俱进，不断加强对国土资源基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的重大理论研究，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就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应运而生的，可谓是恰逢其时。研究院以建设一流的中国土地资源政、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和高端人才培养基地为目标，紧密结合实际，充分发挥浙江大学的学科综合优势，依托广泛的国内与国际合作，努力打造高端智库，必将为中国土地制度改革留下丰硕的研究成果，为国土事业的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为我国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正处于爬坡过坎的紧要关口，迫切需要新的理论来支撑。土地制度新一轮改革，研究院作为一个跨学科、开放性、公益性、高层次的土地资源管理研究机构，要充分发挥我们这个行业的管理优势和高校的学科、人才优势，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重要指示，通过广泛的合作，建立战略联盟，促进资源共享，实现资源管理和科学研究的良性互动和深度融合，始终致力于研究和解决事关经济社会发展的土地管理制度改革基础理论和建设性意见，创造出高质量的思想产品，促进资源消耗少、发展速度快、质量高的理性增长的“四化”新常态。

学术发展是研究院的生命，本届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的各位委员都有很高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智库建设经验，我衷心希望各位委员切实

为研究院的建设和发展指好路、把好脉，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在研究院重大发展决策及学术事务的审议职能，同时也希望研究院与各位委员之间探索建立不同类型的协同创新合作联盟，共同推动有深度的联合攻关与创新，为我国国土资源事业的创新发展开拓新的动力源泉，为国土资源事业不断取得新的成绩做出更大的贡献。

同志们，将研究院建设成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是时代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离不开各位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在这里我再次感谢大家！

（欧阳亦梵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浙江大学党委常务副书记邹晓东研究员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上的致辞

尊敬的丁仲礼院长、严之尧总规划师、郭仁忠院士、各位领导、各位专家：

大家上午好！今天我们非常高兴在这里举行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暨第一次全体会议。刚才，严总已经宣布我们学术委员会的组成，首先请允许我在此代表浙江大学向各位委员、各位专家表示热烈的欢迎，也向大家长期以来对浙江大学和浙江大学土地管理学科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正面临这样的时代大背景，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加快建立生态文明制度，健全国土空间开发和资源节约利用的体制机制，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现代化格局。目前，我国社会经济发展进入到新常态的阶段，加强土地资源战略研究，推进国土资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事关国计民生，是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在国土资源部的关心重视下，在社会各界，尤其是在学术同行们的支持下，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应时而生，去年12月5日正式成立。在成立大会上，国土资源部王世元副部长、严之尧总规划师、浙江省副省长黄旭明同志、浙江大学党委书记金德水同志等领导为研究院的成立揭牌。王世元副部长多次主持会议，专题研究讨论研究院的建设和发展问题，充分体现了对研究院的高度关心和重视。浙江大学非常珍惜部校共建研究院、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难得机遇，学校领导班子有三位直接参与了研究院的建设与发展，吴朝

晖校长任研究院指导委员会常务副主任，罗卫东副校长任指导委员会副主任，我非常荣幸参与学术委员会的工作。学校也已在专职研究人员编制、人才引进、办公用房、启动经费、学科建设以及研究生招生等方面给予了必要的政策倾斜，今后将进一步加大对研究院的支持，创造良好的内外部发展环境，推动研究院更快更好发展。作为部校合作共建的研究院，我们衷心希望研究院能够始终坚持高标准定位，主动对接国家目标和国际前沿，充分发挥地处浙江的区位优势，以及浙江大学的学科综合优势，切实推动土地管理创新、技术进步和学科建设，建设高层次人才培养机制和成果共享机制，力争建设成为国家层面的高水平智库，为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制度和工程技术创新成果作出应有贡献。

实现这个目标，我们深感责任重大。我们第一届学术委员会，成员有院士、有长江学者、有杰青、有百千万人才等高端计划的获得者，有高水平智库的资深研究员、有兄弟院校的土地资源管理学科的带头人，可以说，代表了我国土地管理学科领域的最高学术水平，我们恳请各位委员为研究院发展、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工作把脉谏言，相信在各位委员、各位专家的指导和支持下，我们一道努力，更好地服务于中国土地资源事业的发展，为共建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作出应有的贡献。

最后，再次感谢国土资源部对浙江大学的支持，感谢各位委员、各位专家的帮助，预祝本次会议取得圆满成功。

（欧阳亦梵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中国工程院院士、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郭仁忠教授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尊敬的各位专家、各位领导：

我国过去几十年的发展，创造了那么大的经济奇迹，土地的作用是最基本的，如果没有土地的支撑就没有办法谈国家的社会发展和经济发展。土地问题事关国家发展的重大需求，对土地问题的需求不亚于航空航天，如果我们国土的问题还没解决好，就搞到太空去了，那有点舍近求远。现在的问题是，土地问题在宏观上和理念上都已引起很高重视，但具体落实下来没有落到实处。举个例子，国家现在搞科技改革，但土地科技问题就没有一个口可以进去；再如中国工程院，搞土地的科技人员如何进来，几十年下来连门都还没有。所以，我说土地问题是关系到国家的经济生态甚至社会安全的大问题，但还是没有得到与其重要性相匹配的投入。

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的成立很有意义，第一个建议是，既然成立了研究院，我就特别关心的是部里花了钱没有，既然要支持，部里还是要花点钱，学校要有配套，要实质上支持，不能只是精神上和道义上的支持，要有专业化的研究队伍。要有适当的编制，只有一两个编制那只能当秘书，肯定不能搞研究。要把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办成一个科学研究实体，而不是虚拟网络。跟这个相关联的，我觉得只做智库是不够的，我们的声音国家领导人可能都听不到，只

在这里喊，喊了也没用，所以我建议土地发展研究院还要适度硬化，不要停留在智库的水平上，这是第二个建议。第三个建议，是要解决土地的学科问题，土地学科没有建立起来不能完全埋怨国家，我们自己也要做反思。我们国家的土地管理制度是从无到有的，那么从无到有我们先研究的不是技术问题，不是科技问题，肯定是制度问题，肯定是价格问题，所以先是偏软，那么再往下走，新型城镇化下一步发展要求土地学科应该适度硬化，所以，土地学科建设要从过去偏软，向今后偏硬、软硬兼施往前发展。在过去的几十年当中，我国的土地管理重要的抓手有三项：一个是行政，一个是法律，一个是经济，或者说土地管理是行政的手段、法律的手段、经济的手段，再往下走应该抓工程科技的手段，要四条腿或者叫四驾马车齐驱，才能推动我们土地学科的发展。希望研究院能够围绕国家的重大需求，能够在土地的学科建设上，能够完善学科体系，尤其是浙江大学是以理工见长的大学，能够在土地的工程科技方面为国家做出贡献，能够形成一个比较完善的学科体系，这个学科体系能支撑科学研究，同时也能够支撑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上去以后，土地事业才能真正发展起来。第四点，建议在新的科技支撑手段基础上，推动我们国家土地管理的行政架构、管理内容、管理方法的创新。基于新的科技支撑的手段来研究新的、更科学、更高效、更透明，但也更合理更经济的土地资源管理体制、管理方式或者管理对象、管理架构等等。举一个简单的例子，由于远程通讯技术的发展，医院会诊可以远程医疗，不需要把专家请到现场去。我相信，随着通过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我们土

地资源管理的方式、方法、对象内容也会发生重大变化。比如说土地督查的问题，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难道一定要派人驻到现场去做督查吗？现在，国家讲创新驱动发展，我们也要讲创新驱动管理，要跳出现有的管理模式。期待研究院在这个领域有所作为。

谢谢大家！

（欧阳亦梵、王乾熙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副主任、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郎文聚 研究员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尊敬的各位专家、各位领导：

感谢部和浙江大学让我在学术委员会能够有个位置。大家可能觉得我还有那么一点的激情，我这个激情可能几十年始终没有退过，最近唯一的变化就是换装了，不大喜欢穿西服了，穿中装了。为什么呢？觉得什么都西化不行，还是得中一点、土一点好。所以，我想，我们这个研究院，研究的是中国的事情，需要远望全球，但更得把中国的事情研究透，这才是我们的宗旨。英国土地制度的形成有上千年了，1086年人家就把那个地籍搞了一点，直至今天仍一以贯之。我们可能最古老的就是井田制，然后有均田制，但到现在，我们总是喜欢从头再来。能不能真正地把国际上的东西学习好，把中国的土地问题研究透，我觉得真正是我们的一个最大任务，或者说是挑战。那么，这就需要我们这个研究院应该像当老和尚一样，好好地学，好好去研究问题，那样才可能真出点思想。不然，你出不了思想，老出声音，可能还是杂音。所以，我觉得智库还是要办的，但要出真思想，是真正打磨出的思想，这是第一个建议。

第二个建议，这个时代给我们土地最大的命题是什么？土地的最大命题就是空间问题，不管是多少亿人，不管是世界的老二，还是老大，还是将来的超级老大，这个国土空间可能是增加不了的。要支撑更大更好地发展，还是需要内涵式地去解决问题。建议研究院在国土空间和土地集约利用方面多下功夫。

现在，土地领域的问题很多，有个很幽默的问题，我们费了那么大的劲儿，我们到底有多少亿亩耕地都说不清楚，这是挺丢人的。土地的各种类型的数量说不清楚，是不是个挑战啊？我们说草地，有人跟我们吵架，说林地，也有人跟我们吵架，数字老是拿不出手。耕地的质量在退化，环境在恶化，我们的管理在失序，这都是非常严峻的挑战。我们这些人还有什么资格坐在这里讲这个讲那个？确实应该好好的去研究。建议研究院集中精力作出那么几件带有标志性的，带有我们这个时代特点的工作。这是第三个建议。

第四，就是一个做大土地学科的问题。我们现在的问题是，土地上的水有人说，树有人说，草有人说，里边的矿有人说，各自都是独立完整的学科，但搁到一块，土地作为一个整体，土地学科还没有得到认同。前一阵子修订职业大典的时候，根本就没土地职业，我们国土行业庞大的队伍，居然在国家职业大典中没位置。经过努力，好不容易挤进去一个土地工程职业，还不知最后结果如何。国土行业向前发展，必须有成系列的国民教育的支撑。看看我们现在的本科硕士博士，我觉得我们现在培养的人才，我说的不客气一点，本来人家一个人能办的事，我们需要三个人来办，一个叫土地经济，一个叫土地资源，还没有一个叫土地工程。我们的土地学科和土地职业教育必须要向前发展。建议研究院当仁不让，在在这个问题上作出贡献。

最后一句话，我也表个态，既然大家给我这么个机会，我也会努力，我们共同把研究院办好，不辜负领导们和同志们的信任，谢谢！

（王乾熙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学术委员会副主任隆国强研究员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

各位专家、各位同仁大家好：

刚才听了各位专家的发言很受启发。首先感谢浙江大学的信任，让我们有机会能够成为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的一份子，借这个机会既表示感谢，同时也对学术委员会的成立表示衷心的祝贺。怎么建好研究院，学术委员会是要出点主意的。我有几个认识和大家分享。

第一，我们建这个研究院的目标是什么，研究院到底要干什么。大家也知道，这些年土地科学随着我们城市化的推进发展的很快，也涌现了很多很好的成果。但我们也观察到，随着城市化的推进，特别是房地产这一轮热潮，在土地上也出现了很多问题。这些问题也不限于在土地问题，它延伸到了各个领域，对经济发展、对城市建设有好的影响，也有不好的影响。好的影响，这一轮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驱动力就来源于房地产，城市化的推进带动了几十个产业的快速发展，是我们经济发展的一个好事儿，老百姓也改善了住房条件，有很多好的东西。但另外一方面，我们也看到土地泡沫，房地产市场形成的资产泡沫削弱了我们的竞争力，特别是制造业的成本大幅度攀升。当然还有各种方面，比如说出现了很多的腐败，在土地领域本身还有土地资源的浪费等等，问题也很多。所以，我觉得成立这么一个专门以研究土地问题为目标，为主要领域的研究结构，不管是叫智库还是叫什

么，我觉得是非常重要的。兼顾了两部分，一部分是学科研究的内容，另外还有政策研究，这两部分内容都有，所以简单的把它定位为智库也不是很准确，称之为学术机构也不是很准确，我觉得跨了学术机构和智库两个领域。我个人认为，中国现在研究机构也好，智库也好，多如牛毛，所以我们建设这个研究院，我觉得不是在这个多如牛毛的机构里再加一个分子。我们缺的是真正高水平的研究机构或者智库。2013年，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给中央报了一个关于世界智库发展状况的报告，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在报告里面做了很长的一段批示。在总书记批示以后，各个部门都在落实总书记的批示精神，在2013年5月30号，搞了一个高校建设智库的座谈会，所以高校现在一下涌现了很多的智库。后来，在三中全会的决议中智库建设成为了336项改革任务之一。在去年底中办国办联合发布的关于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的意见里面，既说智库是国家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还把它提到了智库建设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内容的高度，应该说认识是提到了很高的水平，而且意见里也做了相应的具体规划。现在，据了解，各部门都在建智库，我们现在很担心是一哄而上，低水平重复。建智库的出发点，不是说我们要建多少个智库，从数量上来说我们可能仅次于美国，我们也是个智库大国，但是我们总体感觉钱没少花，人也不少，搞智库类政策研究的人也不少，但还是不能令人满意。由于体制机制方面的原因，导致了我们的政策研究的资源分散、研究的选题重复，研究的成果水平不高，低水平重复的现象，所以我想今天我们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建立并且相应的有这么一个学术

委员会，我们作为学术委员会的成员来给研究院提点建议的话，我觉得第一条就是要明确，我们要打造一个高水平的土地科学研究机构，我觉得立意一定要高，目标一定要高远，要干就一定要干好，做出高水平的。我觉得有基础，从今天这个会我就能感觉到，搭了一个平台，像丁院士这样的高水平的专家能够来参加，学界的同仁凝聚在一起，共同建设好这个研究机构是有条件的。

第二个，实现这个目标有这么几方面：第一要坚持独立性，全世界的好智库都要强调独立性，独立性并不是要唱反调。怎么理解智库建设，怎么理解独立性？我理解的是要独立于特定的利益集团之外，不是说要跟谁唱反调。我们的研究，无论是学科研究，还是政策研究，一定要尊重科学，独立性基于科学性。要保持独立性，我觉得需要多方努力，需要校方支持，国土资源部支持，要给一个比较宽松的研究环境，当然还有在做的诸位。这样的研究机构，如果纯粹是学科研究，可能不存在问题，但是一旦涉及政策研究，强调机构的独立性就很重要，我理解独立性就是要超越政府，超越特定的利益集团。我们是实事求是，以科学的研究为基础来得出我们的判断，得出我们的政策建议，这是我觉得做一个高水平研究的很重要的因素。第二要保持开放性，我们中国的研究机构，大家都愿意小而全，我们这个研究院以浙江大学为基础，最好能够达到一个好的开放性。刚才我看到几个老师的发言也强调这个，我们是一个不大的机构，是一个小机构大平台大网络，我们能够通过平台把国际国内的高水平专家能够凝聚在一起，大家来共同研究，大家来发挥各自的优势，这样我觉得在比较

短的时间内打造一个高水平的智库就会比较快。如果说按原来的路数，满世界挖人、培养人，这样可能就很漫长，而且挖了那么多人也未必是高水平。当然，开放性除了人员、资源、信息的开放以外，心态的开放是最重要的，这个机构应该是一个开放的机构，是一个平台，是让大家共同来发挥聪明才智的地方。

第三个我想讲的是国际性，它既是一个学科研究机构，又是一个智库的话，研究土地问题得要有国际视野，要有全球视野，要充分的吸收国际上优秀的成果、优秀的理论，当然要和中国的实践密切结合起来。我们的土地制度是一个非常本土化的东西，各国的土地制度差别非常的大，同时土地制度又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国家的基础制度。土地制度对一个国家的现代化进程是非常关键的，在土地制度基础上的土地政策问题也是非常关键的，基于土地的很多东西比如城镇化是不可逆的，一旦犯了错误，要想纠正这个错误也是成本巨大的。研究中国的土地问题也好，城镇化问题也好，我们一个高水平的研究机构应该用全球的视野、用全球的资源、用全球的人才、用全球的经验，来给中国未来的发展出谋划策。

第四个方面，我觉得可能要正确处理好学科的建设和智库建设的关系。做的好，这两个东西是相得益彰的，就是智库建设、政策研究如果能基于高水平的科学研究，政策建议就是非常有用的、可信的。但是如果处理不好，可能两个是互相打架的，互相矛盾的。我接触了很多研究机构、大学，现有的一些导向，研究人员或者老师要评职称，他就要去发 SCI，看不上智库研究，把智库研究作为副业、副产品；

有的人专门写智库文章，但是由于没有基于深厚的科学研究，智库的政策建议也让人家不敢信、不可信。所以，我觉得要处理好这个关系，如果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处理好了学科建设和智库建设的相互关系，能够形成一个良性的互动，那么研究院就能既承担个学科研究的重任，同时也会建设成为高水平智库。

最后一点，我觉得还是要特别注重我们体制机制的创新，大家能够感受到，不管是大学本身，还是大学内生的这些研究机构，在人事制度、财务制度、经费制度、科研管理制度很多方面，可能都有不适应性。现在中央由中宣部负责牵头，要打造高端的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大家在这个过程中越来越强烈的感受到，现行的这一套制度是不适应的，我们越来越感受到总书记的批示抓住了问题的根子，抓住了体制问题这个牛鼻子。浙江大学建设土地和国家发展研究院，确实是要遵循科学研究、政策研究的规律，来进行制度创新，设计好一套真正适合研究规律的体制机制，比如说我们人能进能出，能上能下，能够充分的让高水平的人进的来、用得好、出得去，能够充分的对他进行激励，同时有一定的约束，把他的聪明才智发挥出来，这需要一整套完善的制度来保障，所以希望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能够在科研体制改革或者智库体制的创新方面能够做一个好的探索，以保证我们实现前面说的建设一个高水平的土地科学研究机构的目标。

（姚岚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中国科学院副院长、学术委员会主任丁仲礼院士在第一届学术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总结讲话

尊敬的各位专家、各位领导：

各位发表了很有价值的观点，我将大家的观点梳理一下，大家讲的根本还是围绕一个科研机构怎么来办的问题，涉及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个方面，研究院怎么明确定位与使命。刚才隆主任说的目标，大家比较一致的看法应该是一个高水平的科教单位。科研、学术、教学的这样一个科教单位，然后是一个专业的智库，这个我觉得应该坚持这样一个定位。从使命来说，尽管大家说的比较多，很多人强调以学科发展为主，但我的理解，这个研究院是国土资源部、浙江大学一块来共建的，还是应该围绕国家的土地政策、土地制度、土地改革这些方面来开展研究工作。刚才隆主任、严总特别强调了中国土地管理有中国的特色，应该是在特定的体系里面来研究，不能照搬别人的成果，我觉得这很关键。

第二个大家谈的比较多的是现实问题。要梳理出一些很有现实意义的、接地气的问题出来，刚才郑主任特别强调这点。任何一个学术单位的地位根本上还是取决于它能不能围绕重大的问题提出自己的看法。所以，我觉得研究院还是应该围绕不能回避的焦点的问题、热点问题、尤其是争议很大的问题，从学术研究的角度来提出我们的观点与看法，比如说到一些很尖锐的问题，如地方政府拆迁的问题等，这些问题包括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国土资源部不敢随便发言，但是

作为学者来说，他是可以根据他的理解来发出他的理性的声音的。一定要梳理出一些核心的关键问题，围绕这些问题我们来建设研究院。

第三大家强调很多的是学科引领。大家比较纠结，土地学科是一级学科，还是二级学科？很多同志主张要争取一级学科。在我们国家，大家对自己的学科是一级、二级，还是三级比较重视，但国际上是很淡化的。这一点，我觉得大家应该有一个认识。如果在土地管理这个词下面，我个人认为要争取一级学科，大概难度非常大，我觉得没有必要去考虑这个事，还是应该考虑这个学科建设的内涵与它本身的逻辑和面临的问题。有人讲要把这个学科硬起来，如果你们也要进入盐碱化的治理这些工程性质的领域，我觉得这样的话，你们的活儿就变成别人的活了，我认为大家要考虑到应该怎么来把学科定位好。学科的发展建设是不能没有边界的，我觉得一定要有边界。

第四个方面大家谈的很多的是人才培养。我们在坐的很多都是转行过来的，其实转行过来的比科班培养可能更好，这是我的理解。因为现在讲学科的交叉。但是不管怎么说，本科生培养、硕士生培养、博士生培养肯定得有一套培养体系、教材体系，学分怎么来，应该要有一个体系，我们研究院应该承担这个使命，要考虑怎么把它建立起来。

第五个方面就是运行机制和体制机制。强调要独立、开放、合作、交流、包容，形式上来说大家觉得可以搞一些战略性的联盟，我觉得这都应该考虑。协同创新这个事也很重要。

第六个方面大家谈到成果的影响力。怎么样保证我们成果的质量，怎么样把我们的成果宣传出去，引导社会的舆论，对国家的土地制度改革和土地政策制定起支撑的作用，营造一个更好的社会环境。

第七，大家讲到广泛支持。这可能要在刚才隆主任讲的独立性的基础上考虑广泛支持。如果跟利益集团太紧密，可能独立性就没有了。我觉得这个广泛的支持，应该主要来自国土资源部和浙江大学。不要去利用这个牌子赚钱，丧失了独立性。

另外，既然是一个科教单位，既然是一个专业性的智库，我觉得应该有一定的编制，尽管我们可以整合不同的人才来做这方面的工作，但是还是应该有一定的编制，否则一个单位是搞不好的。

谢谢各位！

（姚岚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研讨会专家发言摘要

(按发言顺序)

● 雷国平（东北大学教授）：

黑龙江安达市是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流转试点的一个试点单位，这个试点是仅就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单某一方面的改革，不是全面的，这样搞在东北没有意义。经营性建设用地流转在南方存在，在北方并不凸显，北方更主要的问题是土地的合理利用和开发问题。如果要改革试点，应该进行全面深化改革试点。现在，征地问题是土地管理面临的最大问题，目前大多学者认为补偿价格过低，但我认为补偿价格已经够高了，按照农地价格理论，农地土地所有权价格远远要低于现在的补偿。再一个补偿对象搞反了，补偿对象应该是全体村民得到补偿，而现在搞的是几个村民得到补偿。土地征收是整个土地管理的核心环节，搞好征地问题了，建设用地问题就好解决了。只搞单一的改革试点是不行的，各项改革要联动，要全面推进深化改革试点。

● 张凤荣（中国农业大学教授）：

现在，大家都在议论宅基地流转。其实，宅基地的突出问题不是流转，至少在北京不是。在北京农民更多的意识到宅基地的财产权性质和未来的升值空间，更不愿意流转。宅基地发了证，农民越不愿流转，反而使宅基地凝固了。不能孤立地看问题。征地、流转、宅基地确权发证绝不是一个土地问题，而和国家的福利制度、户籍制度是连

接在一起的。

● **陈百明（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研究员）：**

现在搞农村经营性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那究竟什么范围的土地是经营性用地、怎么认定、依据是什么，现在都还没有弄清楚。目前，主要是原来的乡镇企业或者村办企业的这部分，如何确定这部分的范围，除了厂房部分，还有堆放材料的地方是否都算？我看是抓紧研究改革试点涉及的一些基础问题。

● **郦文聚（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副主任、研究员）：**

当前的现象是什么？当前的现象是空间短缺，绿色空间受挤压，发展空间找不着，我们设定的发展是无序低效混乱，如果不根治空间短缺问题，大家都认为土地问题成了拦路虎绊脚石，改革的希望恰恰在这里，要搬这块砖，碎这块石。当前的问题在哪里？我认为现在的大问题是地确实有，但是动不了。沉睡的资产，它作为资本不能转化、流转，财产不能继承，不能交易，这就是个大问题。这个问题怎么解决？我认为改革就是一条，授权县委书记破釜沉舟，让县委书记带头干。改革试点还要接地气，土地整治规划来打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改不了，修编也是要指标的，我们的改革是要在空间上做文章的。怎么做文章？就是开展土地整治，向整治要空间。我们现在要编十三五土地整治规划，33个试点应该在这个上面下些功夫。

● **陈美球（江西农业大学教授）：**

对于宅基地制度，在基层有六个困惑。困惑一，农户到底拥有多

大的农村宅基地权益？确权有可能给农村宅基地管理带来更大的阻力，因为有可能强化农民对宅基地私有的观点。困惑二，公平在宅基地管理中如何体现？现在农村里哪家强势哪家占的宅基地多，无偿占有，成本几乎为零。很多房子不知道怎么建起来的。困惑三，基层国土部门对宅基地到底有哪些管理手段？即便知道有违章建房，但是不能拆。经济手段也没有。困惑四，一户一宅这个政策得不到实施。如何界定一户，现在有很多空挂户。困惑五，市场在解决低效宅基地使用中到底有多大的能耐？有人讲只要允许宅基地流转就能解决很多问题，但市场为主会有很多问题，如区位问题等。困惑六，赣州有一个农村理事会，他们在农村宅基地中的作用就是拆旧建新，分摊成本，自我平衡。像这样的理事会在农村社会管理中可否推广？

● **张蔚文（浙江大学教授）：**

好的制度从哪里来？不是设计出来的，是发现出来的，所谓接地气要下去做调研，比如承包地流转，电子商务对土地流转的促进作用非常大，三项改革联动，承包地先流转起来，宅基地可能就有退出机制，再结合就地城镇化，这样的话集体建设用地入市可能也有市场了。城镇化问题解决了，三项改革就迎刃而解了。要跳出农村内部，在外部联动起来，去发现和创造一些好的制度。

● **王秋兵（沈阳农业大学教授）：**

三项改革不仅仅是土地部门的事，而是整个国家体制改革的问题。比如三项改革实际上都涉及到分配问题，国家、集体、个人，假如把这三者关系协调好，其他问题就迎刃而解了。现在研究这些问题，

有两个不好的倾向，一是我们在考虑问题的时候没有结合公有制的优点来深入研究问题，二是讲到土地制度，因为我们土地是公有制，国外是私有制，国外的经验我们就不能借鉴，抛弃了国外很成功的先进经验。在土地管理中哪些是自然规律、社会发展规律我们必须遵守的，这些不应拘泥于所有制的束缚。

● **杨庆媛（西南大学教授）：**

我们目前的三项改革，的目的是什么，要解决什么问题是很重要的。比如改革中有三条底线不能破，其中一条是农民的权益不受损，我觉得底线放得太低了，我们着重在于协调城乡利益关系，分享利益的问题，如果农民的利益不受损，那根本就不是站在共享利益的角度上，只是说利益不受损就可以了，按道理讲应当保障农民在城镇化的进程中去更多的分享利益。在三项制度改革试点中，不同区域的情况不一样，像西南地区存量的经营性建设用地是非常少的，所以这个改革可能要联动改革才行，三项制度结合起来套起来试点的话可能会有意想不到的效果。不同区域试点面对的问题不一样，要有区域的差别化的政策和试验，也要进行综合试点。

● **王占岐（中国地质大学教授）：**

农村宅基地存在很多不公平，在改革当中怎么考虑，比如 80 年代考出来的大学生，家里还有宅基地，父亲三个儿子，每一个儿子都有宅基地，父亲还有一个宅基地。这种情况比较普遍。有的城里买房了，农村的宅基地要不要退出来，需要加强研究。

● 吴克宁（中国地质大学教授）：

所谓三项改革实际上已经搞了 20 多年了，为什么还在试？虽然征地制度和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是一个问题两个方面，我觉得最重要的问题是国土部门包括很多学者都不敢说，就是宪法不改不行。另外，只要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同权同价，既要适用存量建设用地，也要适用增量建设用地。

● 吴宇哲（浙江大学教授）：

土地是有区位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这样一改，可能导致这样一个结果，农民之间的分配不公平了，近郊的发了，远郊的更穷，新的不公平就产生了。本来只是城乡两个系统存在不公平问题，这样一来新的不公平问题就产生了。现在为什么农村土地不能进入市场，主要是存在边界的问题。要做市场化，必须全线放开，全国性的流转才有意义，欧盟来说，国界都打破了，整个欧盟是一个整体性的市场，我们宅基地在村里流转有什么意义？那不是市场。

● 岳文泽（浙江大学教授）：

大数据已经不是传统意义上的数据，主要是运用更多的维度，更高的频度，更广的宽度来增加对事件规律的把握。现在大数据和三项制度的改革有很多的结合点，比如说已经做过的事情，通过检索热词，最近发现确权、土地买卖、土地改革等在 33 个试点报备以后，这使用频率明显上升，反映出来普通的百姓民众对这些问题已经有所反应和感受。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如何来判别，有多少可以流转，可以从大数据的视角来夯实这个基础。可以利用农业部以及地方上的各种数

据通过跨数据库的数据挖掘，来看一看到底农村的经营性建设用地有多少，在哪里，重点的地区在哪里。通过农村快递信息的大数据的研究来看看哪些地区农村电商发展较快，农村电商和农村集体经营性用地的需求也密切相关。通过大数据、国家电网的智能电表数据、手机运营商基站的定位数据，可以判断农村宅基地里面的实际人口、空置状况。还可以通过对征地的试点地区微信、微博的关注程度，关注度的跟踪和挖掘，来看看实的情况究竟是什么样子。

● **许皞（河北农业大学教授）：**

农村“三块地”改革不要急。按照农村现在人口的年龄结构和劳动力结构，从这个角度测算一下现在谁对这“三块地”最上心？是第一代农民工，第一代农民工因为年岁大了，基本回到了老家在从事农业生产；第二代农民工没学会种地，而且从小就在城市，对农村依恋的情怀相对要弱得多。那么第一代农民工什么时候要退出劳动第一线呢？再过十年十五年，这个时候第一代农民工就已经农活也干不了了，他的耕地种不了了，只能是流转，他的宅基地空宅大院，农村的老人最后要一块聚集居住，未来会是这样，因为孩子不在家，所以再过十年十五年三块地不用管，农民就会拿出来了换个钱，当然我们现在要为将来那种状态探索路径，探索政策。这几年，城市的养老问题，农村的养老问题，都涉及到人口结构问题，我们要以人为着眼点来研究土地。

● **张红（清华大学教授）：**

土地制度改革在中国不是一个独立的事情，是必须和我们的理论

基础、制度的构建和实物操作层面三件事情有机协调的一个综合性话题。在理论基础方面，有一个问题是不可以回避的，关于产权的一系列边界的界定，比如土地的所有权、使用权，特别是农村集体所有权、农地承包权、经营权彼此之间的边界界定，如果界定不清楚，表面看起来是理论问题，在制度建设过程中一定会遇到各种问题。在制度建设方面，土地制度不是单纯的一件事情，我们可以跳出土地来看待这件事儿，比如土地制度的改革和户籍制度的改革和社保制度的改革怎么能够有效的衔接，以保证在土地流转的过程中，农民能公平的享受社会公共品和社会福利，这可能不是单独的土地制度、土地管理这一个行业能够解决的问题。第三，在实务的层面中，土地制度的改革，特别是和城镇化结合在一起的时候，是一定要落实到实务层面里的，要实现就地的城镇化，使得在土地流转的过程中失地的农民有他长远的收益来源，使农业现代化和土地制度改革、土地的流转能够有效的衔接。

● 靳相木（浙江大学教授）：

深化土地制度改革，必须加强理论研究。比如，我们讲同地同权，集体和国有土地上的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能可以一样么？这不能想当然。那有没有一个学说证明它？确实有一个学说，这个学说叫做“物权法定主义”，是法学上的一个学说，即物权的种类和内容概依法定，也就是说只要由法律作出规定，规定集体和国有土地上的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权能，让他们一致，他们就一致了。果真如此吗？我看未必。物权法定主义这个学说，是大陆法系国家历经一百年创造的成果，它

的社会土壤是唯一的所有权基础，就是私有权，在这个共同的基础上构筑用益物权体系，贯彻物权法定主义是顺畅的。但在当代中国，是在集体和国有这两种公有制基础上，构建土地用益物权，那么籍物权法定主义来实现同地同权，在理论上这必须要重新建构，不能照搬，必须接受实践的检验。再如，讨论征地制度改革，现在一窝蜂的讲要和农民协商，要和集体协商，要让农民大部分同意你才能征，不同意就不能征。这种呼吁和主张，在理论上是完全错误的。征收权是什么？征收权就是一种法定暴力，在法定条件下国家可以强制剥夺行政相对人的财产权，这就是征收权的底线。当前，我国征地制度改革的要义在于疏解征收权的职能，而不是把征收权搞得四不像。理论不正确，政策会摇摆，实践就混乱。

（本节内容由姚岚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自然资源管理改革研讨会专家发言摘要

(按发言顺序)

- 张蔚文 (浙江大学教授):

自然资源的开采和利用往往跟负外部性联系在一起,而依靠市场自身力量解决外部性问题,因此会产生市场失灵,换句话说,由于外部性的存在,当市场配置自然资源时会失去效率,这时,政府干预就显得很有必要,但政府如何管理自然资源才能实现效率并兼顾公平是值得我们研究和探讨的话题。

- 刘卫东 (浙江大学教授):

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这个问题说到底是一个明晰产权的问题,过去为了集中精力搞国防以及为了公共积累的目的,把产权模糊化了,现在要纠正过来。自然资源管理体制不能损害农民的利益。目前土地市场不景气,正是调控的好时机,因为对大家的利益不会产生很大的损害,因此也是反思土地管理目标和价值观以及总结自然资源管理制度的一个好时机。

- 许皞 (河北农业大学教授):

自然资源不仅具有自然属性,还具有社会属性,承载着全社会发展的使命,是非常重要的,即使放在全球的市场上也是如此,所以对它的管理不能够完全靠市场。如果说管理者模糊产权是出于全民福祉的考虑,目的是能够最大限度地让有限的自然资源实现公平的占有,使得全体公民能够公平地享受自然资源带来的福利,从这个意义上

讲，模糊产权的管理方式是对的。

● **史舟（浙江大学教授）：**

自然资源和环境有其自动恢复功能，对于生态脆弱区，不扰动反而是好的，因此，在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设计时，要考虑这一点。

● **郎文聚（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副主任、研究员）：**

关于自然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有三个想法。

第一个想法跟土地用途管制有关，在一级市场上，由国务院土地行政部门规定各类土地的用途，如农用地，耕地、林地、草地、城市、工业、自然保护区等，把边界线界定清楚后，再以耕地为例，耕地使用的主管部门是农业部，那是在二级市场的管理问题。现在的问题是，农业部总是和国土资源部“打架”，这里面可能有一个一级和二级市场没分清楚的问题，真正的地主应该是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是落实用途管制的部门，用途管制说完了以后，里边的事儿是用用地政策来调控的你再去调控。这里边涉及到土地里边承包地，承包地的继承、交易、保护、建设到底是在一级市场说清楚还是在二级市场说清楚，换句话讲是由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作为代表方来说，还是用地部门作为代表方来说？我觉得这个问题也要说清楚，如果这个问题说不清楚，对自然资源实施管理就会有问题。所以，关于自然资源管理的层级问题值得好好研究。

第二个想法跟三规合一有关。我对这个事情有想法，三规合一，国民经济发展五年规划、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这几个规划合一，不是把老虎装在笼子里，是而给老虎穿了盔甲，因为五年规划就

是个老虎，代表地方发展的冲动，你跟土地规划、城市规划一结合，城市规划就没边了，土地规划全松开了，就给老虎装翅膀了，这个不行。反过来讲，真要是三规合一，规划年限首先要统一，长期的和长期的结合起来是可以的，一个管 15 年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怎么能合到 5 年的短期规划里边去呢？五年的规划应该尊重十五年规划才行，否则就是个问题。

第三想说说井田制，村集体所有制是不是就是井田制？外边几块别人种，中间这块你给我种，现在村集体所有，把村里边所有的人祖祖辈辈就落实在这个板块上了，为啥服务？怎么去优化？怎么弄？我觉得这个不行，目前的集体所有制是真正的井田制，可以不交税，但是把人捆死在这里了，从这个角度来讲，改革也要往前走。

● **卞正富（中国矿业大学教授）：**

只有当地方政府把自然资源的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依靠经济手段去管理，自然资源才容易管好。征收赔偿实际上只是少数人得到利益，建议城市发展的收益能够反哺到边远的农村，让更多农民受益。要厘清国家利益、长远利益和人民利益之间的关系。国土资源部既要管数量，又要管生态和质量，管得多了，别的部门就有意见了，解决这个问题关键是体制改革，明确各个部门的权限和职责范围。

● **李红波（昆明理工大学教授）：**

民间形成的对自然资源保护的方式，深入人心，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解决自然资源开发和使用上的外部性问题，比如云南一些少数民族奉行万物皆有生命，对山川和动植物崇拜的观念，涉及到相关的乡土

自然资源保护和维护，自发地形成了各自的管理自然资源的知识和经历。这些正好符合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和宗旨。然而目前经济发展中政府推动的形象工程，往往把这些民间的自然资源管理习惯和意识给冲掉了，冲垮了。所以，我们应该对民间的这些深入民心的自然资源管理习惯、方式和经历加以继承和保护，纳入到自然资源的体系中来。

● **段建南（湖南农业大学教授）：**

关于资源管理，刚才提到三规合一，我不赞成三规合一，不同的部门有不同的想法，有不同的技术体系，这是非常自然的事情。我们一直在强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各个部门协调，完全有办法衔接好，就是强化公众参与，让它真正落到实处。

● **雷国平（东北大学教授）：**

自然资源管理是部门之间的协调问题，国家必须采取强制的手段管理，经济手段行不通。当前存在的问题是，我们国家自然资源在相关部门、部门内部都不协调的情况下运行和管理，国家侧重于经济建设，没有考虑到它作为自然资源应该保护，所以我们用经济杠杆来解决自然资源保护问题是行不通的。

（本节内容由姚岚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国土资源部调控和监测司吴太平副司长在农村土地制度三项改革暨自然资源管理改革研讨会上的总结讲话

各位专家：

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搭了很好的平台，选的这两个题目都是我们前头在做的，一个是土地制度三项改革，一个是自然资源体制改革。

听了各位专家的真知灼见，虽然讲的时间不长，但充分体现了大家多年研究积累的功力，都是真知灼见，很受启发。尽管大家方方面面认识不一致，这是正常的，这两个问题都是十分复杂的问题。大家对于土地制度改革是认识非常深入但还不一致，对自然资源体制我认为认识还不够深入，也不一致。两个题目研究的空间还很大，如果大家对这方面感兴趣，应该继续深入研究。作为研究人员，独立性是相对的，大家从事研究，要追求言之有据。好的意见，也不一定都被采纳。在改革中，一些重大问题既有认识问题，又有利益问题，还有决策机制问题，不是说你所说的就都能够采纳，也许你说的有道理也不一定被采纳，不同的角度，很复杂就在这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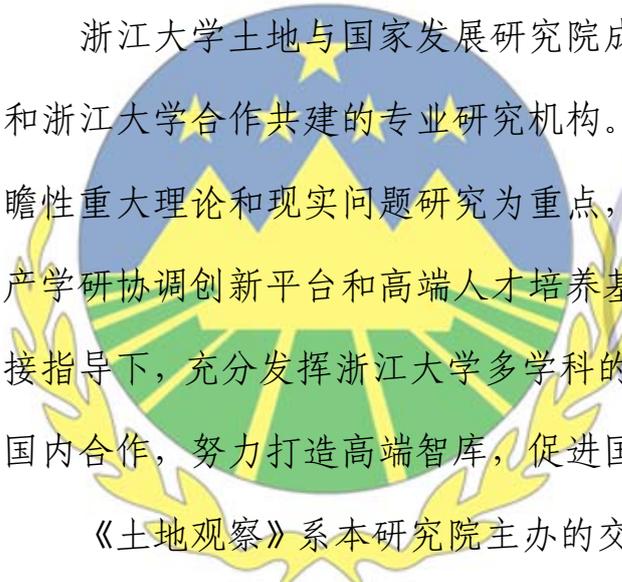
三项改革，33个试点是重要的观测点，是实现改革的一个桥梁。大家既要关注试点，又要把视野放得更宽一点。从顶层设计的角度，从修法的角度来考虑问题，可能研究领域更开阔一点。

自然资源体制方面，认识还不够深入。自然资源的管理外部性具

体体现是什么？为什么特殊？从自身的特殊性到管理的特殊性都是研究的重点，只有把这些特殊性搞清楚，才有可能回答政府管理和所有权、产权的关系，体制设计才可能更符合实际，符合自然资源管理的特点。自然资源的分类管理是一个基础，人类认识事物都是从分类开始的，不同类型的自然资源属性差别太大，因此我们的管理也是从分类开始的。

谢谢大家！

（姚岚根据会议录音整理，未经讲话者本人审定）



浙江大学土地与国家发展研究院成立于 2014 年，是国土资源部和浙江大学合作共建的专业研究机构。研究院以土地资源基础性、前瞻性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为重点，以建设一流的中国土地资源政产学研协调创新平台和高端人才培养基地为目标，在国土资源部的直接指导下，充分发挥浙江大学多学科的综合优势，依托广泛的国际和国内合作，努力打造高端智库，促进国家发展。

《土地观察》系本研究院主办的交流刊物，着重关注当下国家发展所面临的重大土地问题，特别支持有中国视角、有扎实根据和有创新观点的观察与思考。文章议题不限，篇幅约为一至三万字。来稿请提供 300 字以内的中文摘要，参考文献统一采用文后标注格式。

主编：吴次芳

副主编：叶艳妹 靳相木（常务）

编辑部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 866 号浙江大学蒙民伟楼
128 室（邮编 310058）

电话：0571-56662127

传真：0571-56662127

电子邮件：jinxiangmu@zju.edu.cn

网站：www.land.zju.edu.cn

反馈意见敬请联系编辑部